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聯絡人：杜宜家

電 話：(04)37061227

電子郵件：e-1185@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74243B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TCH3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惠予轉知並鼓勵已通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為提升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之專業知能及增進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教學品質，以落實臺灣手語課程與教學及聾人文化之傳承，爰辦理「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

二、本計畫重點如下：

(一)參加對象：已通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及已通過「教育部臺灣手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之教學支援人員，112學年度第2學期有授課之人員務必參加。

(二)研習時間：113年1月20日（星期六）及113年1月23日（星期二），請擇一日參加，時間為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研習人數：每場次至多300人，若報名時已達人數上限，可選擇另一場次參加。上午為臺灣手語第2冊及第4冊教學內容、下午為臺灣手語第6冊及第8冊教學內容。

(三)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方式，請於113年1月10日（星期三）前至網頁填寫報名資料，<https://reurl.cc/l7OxYd>。



(四)研習地點：採線上視訊進行。完成報名者，於112年1月15日（星期一）以電子郵件通知線上課程網址連結。

(五)參與研習人員之服務學校，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六)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委託國立和美實驗學校辦理之「113年度臺灣手語教材編輯、審查等其他配套籌備工作實施計畫」經費支應。

三、請貴校協助轉知並貴校已通過臺灣手語培訓及通過訓後測驗之教師，並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

正本：國立羅東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竹北高級中學、國立溪湖高級中學、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宜蘭高級中學、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中學、國立屏北高級中學、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北門高級中學、國立新營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國立竹東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台南第二高級中學、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

學、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竹南高級中學
副本：國立和美實驗學校、本署原特組

電	子	公	文
交	換		章